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編製。

編製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於編製此等資料時，下列與本集團經營業務相關之新準則及詮釋經已頒佈及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公平價值的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採納該等準則或詮釋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於二零零六年尚未生效而與本集團經營業務相關之新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內含衍生工具

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其他附息貸款、融資租賃，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為籌集本集團經營所需資金。本集團亦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負債，例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乃直接源自其經營業務。

本集團並無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董事監察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並不時採取認為必要之措施，以盡量減低有關財務風險。

本集團之活動須面對以下風險：

(a) 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價值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對利率變化之市場風險主要有關本集團之浮動利率債務承擔。

(b) 外幣風險

大部分本集團之貨幣性資產負債均以港元為單位，而本集團亦主要以港元進行其業務交易。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不大。

(c) 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會根據信用政策管理。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不大。

(d)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之目標為透過使用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在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礎，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

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之估計及假設。按定義，因此所得之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有關實際結果。對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負債賬面值構成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討論。

估計商譽減值

本集團會檢查商譽有否蒙受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須使用估計。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分類資料載於附註8。

	分類營業額		分類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重列)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	454	552	6,563	6,375
珠寶貿易	—	3,652	(562)	(10,571)
鋼鐵貿易	—	86,597	—	1,585
酒類貿易	1,480	967	(98)	(405)
美術設計	—	1,092	(1,816)	(12,767)
其他產品貿易	—	28	(49)	(10,702)
日式餐廳	7,955	2,538	524	201
買賣鱘魚苗	25,148	—	877	—
	<u>35,037</u>	<u>95,426</u>	<u>5,439</u>	<u>(26,284)</u>
未分攤之收入			231	3,360
未分攤之開支			(4,501)	(9,275)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u>1,169</u>	<u>(32,199)</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97	12
股息收入	3	280
其他	203	1,906
	<u>303</u>	<u>2,198</u>
收益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6,184
出售短期投資之收益	227	18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80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217)	1,865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負商譽	6,600	—
	<u>6,610</u>	<u>11,041</u>
	<u>6,913</u>	<u>13,239</u>

6.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u>437</u>	<u>1,223</u>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728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3</u>
	<u>1,728</u>	<u>3</u>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之稅率作出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721	(64)
遞延稅項	<u>(149)</u>	<u>1,018</u>
	<u>1,572</u>	<u>954</u>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所持之Profit Team Consulta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Profit Team集團」)之100%權益以及Profit Team集團結欠之股東貸款，代價為2港元。Profit Team集團主要從事護膚及保健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護膚及保健業務之期間虧損	(27)	(21,332)
出售護膚及保健業務之收益(見附註11)	<u>11,160</u>	<u>—</u>
	<u>11,133</u>	<u>(21,332)</u>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護膚及保健業務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 五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	156
銷售成本	—	(203)
毛利	—	(47)
其他收入	19	167
經營開支	(46)	(222)
商譽減值	(27)	(102)
	—	(21,230)
	<u>(27)</u>	<u>(21,332)</u>
經營業務(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68)	26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3
融資活動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64	(230)
現金(流出)／流入總額	<u>(4)</u>	<u>36</u>

Profit Team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已於附註11內披露。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經常業務溢利／(虧損)淨額10,35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56,794,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7,642,568,583股(二零零五年：13,098,503,309股)計算(經調整以反映購股權行使之影響)。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0. 收購附屬公司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購State Empire Limited之100%已發行股本。

收購之影響概述如下：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價值調整 千港元	公平價值 千港元
投資物業	112,000	8,000	120,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7	—	7
水電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50	—	1,750
銀行結存及現金	2,502	—	2,50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986)	—	(1,986)
遞延稅項	(12,226)	(1,400)	(13,626)
	<u>102,047</u>	<u>6,600</u>	<u>108,647</u>
收購產生之負商譽			(6,600)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u>102,047</u>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流入／(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02,047)
所購入現金及銀行結存	2,502
	<u>(99,545)</u>

11. 出售附屬公司

誠如附註8所闡釋，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於出售Profit Team集團時終止其護膚及保健業務。

Profit Team集團於出售日期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淨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五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48	48
銀行及現金結存	2	6
應付賬款	(4,278)	(4,2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320)	(6,353)
欠同系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	(12,487)	(12,431)
應付稅項	(23)	(23)
	<u>(23,058)</u>	<u>(23,031)</u>
轉讓附屬公司欠款	<u>11,898</u>	
	(11,160)	
出售之收益	<u>11,160</u>	
總代價	<u>—</u>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流入／(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
所出售現金及銀行結存	<u>(2)</u>
	<u>(2)</u>

12. 資本開支

本期間投資物業與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概述如下：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 機器及設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33,170	3,956
添置	4,207	658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120,000	7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217)	—
出售	(8,780)	(2,777)
折舊	—	(437)
	<u>148,380</u>	<u>1,407</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已由獨立測量師行捷利行測量師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

13. 應收貿易賬款

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大多以記賬方式為主，信貸期為30日至150日。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逾期未付款項。

以下為於結算日根據交付貨品及提供服務之發票日期而作出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三個月	920	3,781
三個月至六個月	4	72
六個月以上	—	107
	<u>924</u>	<u>3,960</u>

14. 應付貿易賬款

以下為於結算日根據購入貨品及獲提供服務之日期而作出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三個月	1,382	1,003
三個月至六個月	104	439
六個月以上	1,655	5,841
	<u>3,141</u>	<u>7,283</u>

15. 股本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五年：2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250,000</u>	<u>250,000</u>
500股每股面值100,000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 (二零零五年：50股每股面值1,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	<u>5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4,080,545,466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五年：13,601,818,22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4,081</u>	<u>136,018</u>

於本期間，本公司之股本出現下列變動：

- (a) 藉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股本已重組如下，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開始生效：
- (i) 註銷每股本公司普通股之已繳足股本0.0099港元，以致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已由0.01港元削減至0.0001港元(「削減股本」)；

15. 股本 (續)

- (ii) 將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分拆為100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普通股；
- (iii) 將本公司每股面值1,000,00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可換股優先股分拆為100股每股面值10,000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
- (iv) 註銷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中進賬之全部款額(「削減股份溢價」)；及
- (v) 將因削減股份溢價及削減股本而產生之進賬撥入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並根據適用法例(包括百慕達法例)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動用該等款項抵銷本公司之累積虧損688,054,000港元。
- (b) 藉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將每10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新股，以及將每10股每股面值10,000港元之本公司可換股優先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100,000港元之新可換股優先股(「股份合併」)。
- (c)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公開發售」)按每股0.01港元發行2,720,363,644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發售股份」)予本公司股東。發售股份在各方面與本公司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發行發售股份產生之溢價約24,483,000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1,212,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本公司已將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25,992,000港元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支付收購State Empire Limited之代價。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概列如下：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3,601,818,226	136,018
股本削減	—	(134,658)
	<u>13,601,818,226</u>	<u>1,360</u>
股份合併	1,360,181,822	1,360
公開發售	<u>2,720,363,644</u>	<u>2,721</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4,080,545,466</u>	<u>4,081</u>

16. 租約承擔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將其投資物業出租，為該等租約磋商之年期為兩年。租約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可收取之未來最低租約應收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4,535	28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78	7
	<u>6,113</u>	<u>295</u>

16. 租約承擔 (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入若干物業，該等租約之年期由一至兩年不等。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屆滿之日後未來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075	72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34	—
	<u>4,109</u>	<u>725</u>

17. 關聯方交易

- (a) 於本期間，董事就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產生之開支向該全資附屬公司墊付為數1,066,500港元之款項。該等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款額仍未支付並已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上述董事均已辭任本公司董事，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 (b) 於本期間，Byford Group Limited就收購State Empire Limited之100%股本權益向本公司墊付為數51,000,000港元之款項。該筆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款額仍未支付並已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Byford Group Limited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九日已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並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6.17%。

18. 結算日後事項

- (a) 董事獲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知會，指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已與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之承按銀行就總值6,500,000港元之物業達成協議，據此該銀行將行使其銷售權力出售該等物業，以清償該附屬公司之未償還債項。臨時買賣協議已於其後訂立。董事事前未獲知會有關安排，而其時董事仍在物色出售該等物業之機會。董事將與有關各方進行商討以取得進一步資料，並將就有關事項展開調查。
- (b)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六日，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按代價159,800,000港元出售威皇商業大廈。出售事項扣除開支前之溢利估計約為39,800,000港元。

1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之呈報方式貫徹一致。

20. 中期財務報表之通過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日獲董事會通過。